

林語堂經典名著13
林語堂著

吾

家

金蘭文化出版社

林語堂經典名著 13
林語堂 著

吾家

金蘭文化出版社

吾家

林語堂編著

譯者	潘榮蜀
發行者	許素蘭
社長	張耀光
出版者	金蘭文化出版社
登記證	局版台業字0891號
印刷者	廣同印刷廠有限公司

總經理	文旺圖書出版事業有限公司
地址	台北市農安街28之1號4F
電話	5946033-4
郵政劃撥	0789591~0「文旺圖書社」帳戶

中華民國75年4月出版

特價

版權所有 ● 翻印必究

* 缺頁、破損、倒裝請寄回更換 *

賽珍珠女士序

人們爲什麼喜歡介紹這羣孩子——林阿苔、林亞娜、林妹妹——給愛讀本書的讀者呢？

這並沒有什麼特殊的理由。第一，大家知道他們的父親，就是大名鼎鼎的林語堂先生；跟他有交往的朋友，更知道孩子們有一位很有趣味的母親。

現在我介紹這羣孩子給讀者，也無非是爲了興趣。我常喜歡她們到我家來，而且和我的孩子們遊戲、談笑、玩各種有趣的遊戲——她們在一塊兒做各種新鮮、自然、適合於他們年齡和能力的活動。我所以喜歡他們這樣的活動的原因，就是因爲我從沒有看到她們忘記對於中國家庭生活的優美禮貌。我所接觸的中國孩子，無論在態度，在談笑方面，都流露自由的思想和能力；以及獨立的人羣相符合的高尚禮貌。

這裏是阿苔、亞娜所寫的小文章，還有妹妹附加的註解，是他們快樂的合作。取材大半由於父親的暗示，因此當初也沒有出版的意思；然而她們寫下來的，却比暗示的超過了不知多少。孩子們對於寫作覺得有趣味，我們閱讀起來也覺得和她們同樣有興趣。

這些文章，完全出於她們自己的手筆；沒有成人修改，潤飾過，不過在這羣孩子預備把原稿

出版，我給她們校閱了一遍，同時加上我認為應有的改正，但這僅僅是改正，正如一般校訂者所應享的權利。

讀者立刻可以覺察得到，孩子們是依照各人的個性寫作的。無論是阿苔，無論是亞娜，更無論是妹妹，他們所寫的文字都絕對不同的。

阿苔是個純粹中國典型；她的年齡雖然不大，但她至少有觀察，和想像的能力了。她從沒有一分一秒的時間，忘記她是個中國人。她具有中國人所讚美的嬌美的美麗、優美的聲音，和富於思想的表情，她和西方社會接觸了以後，彷彿僅僅使她變成一個更高尚的中國人了。

但亞娜却不像阿苔了，她沒有完全中國化。不過從她的文字中，和她所有的行動上觀察，都表現出她那種剛毅的性格；她的聰明，活潑；她從不感覺自己的特異之處。不論在中國或外國，亞娜總顯得有些兩樣；可是她却倔強溫可以使人忍耐得住。如果有一天，我發現她真實的天才，在她那清明的眼光中透射出來，我決不會驚異的。而且，有時候，我似乎覺得她這種天才，現在我已經看見了。

妹妹呢？她又是一個怎樣的人呢？

是隻小貓，是個木偶，是位沉靜的青年女人——不管她像哪一種，她總是聰明的，她始終保守着一種情緒，使人驚歎和羨慕。

在這幾個中國女孩子眼光中，世界向她們所顯示的，完全是明顯而又純潔的；但我們却把她們觀察得更清楚。我們可以看得出，這種可愛的，簡易的家庭生活，是中國舊式家庭最近代化的表現；但這舊家庭已有好幾百年的基礎，成為世界上最永久的文化基礎了。

——賽珍珠女士

開端的話

父親叫阿苔和亞娜寫日記。她們不久就開始寫了，寫得也很好，所以父親告訴她們，說不定可以出版。我們到巴黎時，她們繼續寫，而且寫得更多。有時候，也居然有人來讀這些日記；因為覺得有興趣而真實。尤其是亞娜所寫的。我最歡喜那篇「家中的大老鼠和小老鼠」，不曉得你是否也喜歡？每天早上，亞娜坐在桌裏寫些東西，她倘若聽得「至為恰當」"As Pat as Butter"——這種詞句時，明天，她就會寫在日記上。至於阿苔所寫的，我却有些不大明白。亞娜的一部份，我可以多告訴你們一點。像在七月十四那天，亞娜禁止我們讀書，我想她總有她的理由。不過我却始終弄不明白，她既然禁止我們讀書，却為什麼不去禁止別人讀書呢？有時候，別人讀一個生字時，她却把面孔藏到沙發裏去。

阿苔寫得比較多，因為她所寫的都是中國文字。阿苔今年十六歲，亞娜十三歲。
好啦，再會！

——妹妹

林語堂女
兒的日記
吾家目次

序言——賽珍珠女士

開端的話——妹妹

第一輯 吾家五林

爲什麼我就是我.....	一
父親.....	二
母親.....	五
阿苔.....	七
妹妹.....	一〇
亞娜.....	一六
母親.....	一八
父親.....	二一

父親寫作的時候·····	二三
母親喜歡用牙膏·····	二四
父親的嗜好·····	二五
父親的宵夜·····	二八
父親的泥馬·····	三〇
父親和他喜歡吃的東西·····	三三
父親的童年時代·····	三四
父親和舊金公司猜獎·····	三七
父親在演講時·····	三八
「父親和剪髮」·····	三九
父親和他的烟斗·····	四二
父親跟母親開玩笑·····	四二
我的名字和故事·····	四四
我的中文名字·····	四六
家中的大老鼠和小老鼠·····	五〇

第二輯 美國

家中的歌唱·····	五四
我們的表演·····	五六
錯亂的帽子·····	五八
父親對於各種事物的意見·····	六〇
妹妹的集郵·····	六二
我需要一間房間·····	六四
宗教·····	六五
離開上海的一日·····	六七
檀香山·····	六九
好萊塢參觀記·····	七一
家事·····	七二
第一次在地下與高空鐵道上·····	七四
在第五街散步·····	七七

母親在難民救濟會中.....	七九
紐約的戲院.....	八一
我趁公共汽車上學.....	八三
同妹妹上學.....	八四
我對於美國兒童的印象.....	八五
校中的娛樂.....	八七
史底娜與南珊女僕.....	八八
在梅茜購物.....	八九
第一次演劇的經驗.....	九三
參觀康諾島記事.....	九五
在大西洋城中.....	九七
在哈瓦那的遊戲.....	九八
他們問我們關係中國的問題.....	一〇〇
我喜歡紐約嗎？.....	一〇三

第三輯 歐洲

目 錄

在薩維亞輪船上·····	一〇七
維蘇威的內部·····	一〇八
佛羅倫斯·····	一一二
在尼斯的第一晚·····	一一四
在蒙登·····	一一八
小蟹的死·····	一二〇
從法國南部到巴黎·····	一二二
法國的奇異習俗·····	一二四
世界上最美麗的街道·····	一二六
我們到孟麥梯去·····	一二九
我們的看門人·····	一三一
比利時修道院參觀記·····	一三二
父親在法國人開的店裏買一架收音機·····	一三六

第四輯 中國

一九三八年七月七日·····	一三八
七月十四日的早晨·····	一三九
鳥市場·····	一四〇
小鳥死了·····	一四三
無線電城和愛費爾塔·····	一四四
在彭非大學·····	一四六
倫敦·····	一五〇
希特勒·····	一五三
希特勒和我們玩了一次惡作劇·····	一五四
我得了六個兄弟姊妹們·····	一五八
我們在上海的花園中·····	一六一
我爲什麼喜歡中國新年·····	一七三
中國電影和中國明星·····	一七六

錄 目

王媽·····	一七八
宋媽·····	一八〇
阿金的故事·····	一八一
蘇州·····	一八四
城隍廟·····	一九〇
牯嶺度暑假·····	一九一
天目山·····	二〇四
杭州·····	二一〇
我患想家病嗎？·····	二一九

林語堂女
兒的日記
吾家

第一輯 吾家五林

為什麼我就是我

我有時想：我為什麼生爲人類？爲什麼我的名字叫林亞娜？爲什麼我是林語堂的女兒？

我又很覺得奇怪：爲什麼我不是狗？或是一隻貓？或是一隻大象呢？倘若我是一隻象，我又應該怎樣呢？那時候，我將在樹林中過日子呢，還是被關在中央公園的動物園裏呢？倘使我生爲一匹馬的話，我的環境又將是怎樣呢？

這些想法，常在我心裏盤旋，但誰也不能替我解答這些問題，倘若我是一株樹，人們要砍下我的枝條，我又將怎麼辦？我喜歡被人們砍下來嗎？倘若我生而爲一頭海洋中的大鯨魚，人們把我捉住了，我又將怎樣？同時做鯨魚的景況，又不知道是怎樣？

林五家吾

現在，我是生活在中國人的家裏；我爲什麼不生爲一個法國人、德國人、英國人、或是美國

人呢？我為什麼又不是一個哥倫布時代的野蠻人呢？

誰使我成爲一個女孩子呢？我不喜歡做女孩子，我却高興做個男孩子；誰決定我做女孩子的呢？他知道我不喜歡做男孩嗎？還有，誰又敢說我是應該生於一九二六年四月一日呢？

誰又敢說我應該生有十隻手指，兩隻眼睛，和一張嘴呢？像上面這些事情，沒有哪個能够證明那樣是不錯的，現在，我已成了我，但爲什麼我就是我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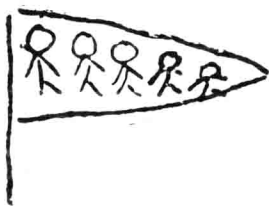
父 親

吩咐我寫一篇關於父母姊妹的素描，現在我就先寫父親。

父親是一個四十四歲的人，說到年齡問題時，他時常弄不明白。他用中國老法子來計算他的年齡。但這樣來計算我們的年齡時，可就有些麻煩了。

譬如：我們同時用中國老法子，和美國的年齡計算法來計算年齡，每到新年增加一歲，到生日時，又增加一歲，那一年裏面，不是要長了兩歲嗎？所以最後，他勉強肯定說，我們都是中國

THE LIN'S BANNER



林家旗幟

——
亞娜作

人，應該依照中國法子，每到新年，來計算我們的生日和年齡，不再拿四月，五月，七月，八月，十月，我們的生日來增加我們的歲數了。

父親常常誇耀，他認為他的腳是世界上最清潔的。因為他每逢散步回來，總要洗一次腳，他說：

「我的腳是世界上最清潔的，有誰的腳，能够像我一樣的清潔？羅斯福總統、希特勒、墨索里尼，誰都比不上我？我不相信他們能像我一樣，每天要洗三四次腳。」

這是他常常說的笑話。

大家都知道父親最喜歡吃烤牛肉，每逢我們到R·W·家裏去，總有這種烤牛肉吃。

父親喜歡到小舖子裏去參觀，但每次總沒有買東西，大約是爲省錢吧？

父親對於演講，和短文，都表示厭惡，但實際上他在紐約的時候，却常常寫短文，他以爲短文很有意義。

林語堂寫了許多驚人的著作，使人讀了再讀，有連續六次以上的。他又喜歡旅行，到著名的地方去參觀。像巴黎、倫敦、北平……他也在那些地方寫作銷路很好的書。在紐約，他所寫的書，銷路也很好，可是他說紐約是「地獄」。

父親是祖父最寵愛的兒子，是弟兄中最年幼的。他常把幼年時代的事情告訴我。有時候，他